

臺北市私立大同高中 112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3 月 2 日（六）上午 12 點 10 分

地點：尚志教育研究管 105 室(白宮)

壹. 主持人：王家勇會

貳. 主席/校長致詞(略)

參.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肆. 開會人數：應到人數：16 人 實到人數：11 人(含 3 份委託書)

伍. 說明/報告/通過/本次會議議程

陸. 校長暨各處室報告

柒. 家會長工作報告

1. 會長工作報告

2. 副會長活動報告

3. 家長會會計財務報告

捌.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(學務處)

案 由：敬請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高二上學期游泳課
費用，敬請惠予通過。

說 明：

一、 113 學年度高二上學期於大同運動中心實施 2 次游泳教學，學生需負擔二次泳池門票費，每次 80 元/人，共計 160 元/人。教育局規定溫水游泳池收費金額，每學期補助上限 150 元/人，敬請惠予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以上費用，另每人有 10 元價差，懇請家委會經費協助支應。

二、 敬請惠予通過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二：(學務處)

案 由：敬請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高二教育旅行費用(如說明)，敬請惠予通過。

說 明：

- 一. 113 學年度高二教育旅行費用，預計於 11 月招標，待日期確定後將邀請學生代表、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(二年級委員)出席參與投票。
- 二. 敬請惠予通過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三：(學務處)

案 由：敬請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高三畢業紀念冊費用，敬請惠予通過。

說 明：

- 一. 依教育局規定辦理。
- 二. 113 學年度高三畢業紀念冊製作，預計於 6 月辦理開標作業，經公開競標獲最終價格後，由訓育組發放購買統計表及各班繳費四聯單，請各班統一收齊繳費。
- 三. 敬請惠予通過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四：(總務處)

案 由：113 學年度新生制服採購委辦事宜案，提請討論通過。

說 明：

- 一. 本校與 111 學年度制服得標廠商-亞力司有限公司簽訂之契約書中訂有「保留次二學年度(112、113 學年)後續擴充之權利」。
- 二. 總務處於 113 年 2 月 22 日召開「113 學年新生服裝續約審

議會議」，經該會議委員通過，同意續約。

三. 敬請惠予同意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新生服裝費用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五：(總務處)

案 由：113 學年度書籍採購委辦事宜案，提請討論通過。

說 明：

一. 113 學年度全校書籍採購，擬依往例提請家長會委託校方進行採購相關程序。

二. 敬請惠予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書籍費用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六：(總務處)

案 由：113 學年度冷氣使用費委辦事宜，提請討論通過。

說 明：

一. 依教育局規定，學校已裝設冷氣之班級，經班級學生家長會決議，並提經家長委員會或會員代表大會決議確認後，提送學校行政會報決議通過，始得收費。

二. 113 學年度冷氣使用費擬依 112 學年度收費，每學期每生各收取 1000 元。

三. 敬請惠予同意委由學校代收代付 113 學年度冷氣使用費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七：(家長會)

案 由：112 學年度辦理謝師宴案，提請討論通過。

說 明：

一. 預定於 6/21 辦理謝師宴(已於 2/22 常委會提出討論)，相關費用由年度預算項目下支付(每位畢業班家長會致贈 2000 禮券-共 7 班)。

二. 敬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八：(家長會)

案 由：112 學年度辦理青山活動，邀請學校及家長們參加及提請討論通過。

說 明：

一. 預定於 3/30 辦理青山活動(已於 2/22 常委會提出討論)

1. 集合時間：09:00-09:10am(看人數？小包車學校支付，餐費家長會支應)

2. 健行路線方向：(走大眾普通路線 C) 硬漢嶺步道

二. 相關費用由年度預算項目下支付 12,000 元，敬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

提案九：(家長會)

案 由：5/17 高三畢業生歡送會討論，活動預算報告。

說 明：

一、學生會提出自辦高三畢業歡送會，為三年高中生活留下美好的青春回憶，於 112 學年第二次家委會議決議通過 8 萬元預算。惟學生之企劃內容提請之預算為 16 萬元，其差額之部份以募專款方式進行。

二、感謝蘇偉豪常委及榮譽會長們為孩子們的畢業歡送會圓夢

蘇偉豪常務委員 80,000 元

陳蕙安榮譽會長 10,000 元

卓淑惠榮譽會長 10,000 元

黃瑞伶榮譽會長 10,000 元

林水蓮榮譽會長 10,000 元

徐惠貞榮譽會長 10,000 元

王寶裕榮譽會長 50,000 元

三、敬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出席會員代表無異議通過，另建議 1. 活動其受邀之人員需採實名制，以利保險投保事宜，且確保其保險可涵蓋孩子返家之時間 2. 學校應協助孩子籌辦及把關。

玖. 臨時動議

1. 案由：曾副會長反應因有家長建議學校可否設立自習室，提供孩子可留校自習提升讀書風氣。
2. 學校回應說明，由教務處協助進行了解及其實行之可行性。

壹拾. 散會